



报件编号:[ 浙批次A[2019]-000565 ]

# 建设用地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报件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2019年度计划第五批  
次建设用地(农民建房)

编制机关(公章):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陈立根

编制时间: 2019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柯桥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批次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2019年度计划第五批次建设用地（农民建房）				
申请用地总面积		0.9818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0.9815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 \ 权属	合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计	0.9818	0	0	0.9818	
	(一)农用地	0.9815	0	0	0.9815	
	其中	耕地(含可调整地类)	0.8254	0	0	0.8254
		含永久基本农田	0	0	0	0
		林地	0.0288	0	0	0.0288
		园地	0.0953	0	0	0.0953
		草地	0	0	0	0
		交通用地(农村道路)	0.0126	0	0	0.0126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坑塘水面、沟渠)	0.0194	0	0	0.0194
		其他土地 (设施农用地、田坎)	0	0	0	0
	(二)建设用地	0.00030	0	0	0.0003	
	(三)未利用地	0	0	0	0	
	涉及标准农田		0.7259	0.0	0.0	0.7259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拟申请用地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1		夏履镇莲中村TD2018-1号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2		夏履镇新民村TD2017-1号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3		夏履镇中墅村TD2018-1号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4		夏履镇中墅村TD2019-1号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5		夏履镇莲中村TD2019-1号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6		AC19-1白洋村个人建房地块	0.0323		住宅用地	
7		AC19-2白洋村个人建房地块	0.1226		住宅用地	
8		AC18-4大山西村个人建房地块	0.0504		住宅用地	
9		ZA17-21村庄建设用地	0.0803		住宅用地	
10		ZA17-23村庄建设用地	0.0682		住宅用地	
11		兴华村住房解困(2019-1)地块	0.0328		住宅用地	
12		锦坞村住房解困安置地块	0.041		住宅用地	
13		钱清镇CX2019-101地块	0.0429		住宅用地	
14		钱清镇CX2019-102地块	0.046		住宅用地	
15	钱清镇CX2019-103地块	0.1033		住宅用地		



申请地块情况	16	钱清镇CX2018-401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17	漓渚镇LZ2019-01棠一村个人建房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18	漓渚镇LZ2018-29九板桥个人建房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19	漓渚镇LZ2019-06朱家坞个人建房地块	0.023	住宅用地
	20	稽东镇(2018)-01竹田头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1	稽东镇(2018)-02雄鹰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2	稽东镇(2018)-04稽江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3	稽东镇(2018)-05稽江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4	稽东镇(2018)-06稽江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5	稽东镇(2017)-01顺利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6	稽东镇(2017)-02稽江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7	稽东镇(2017)-03龙东村个人建房地块	0.008	住宅用地
	28	稽东镇(2017)-04越北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29	稽东镇(2017)-005裘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30	稽东镇(2017)-06越北村个人建房地块	0.0115	住宅用地
	31	稽东镇(2017)-07龙东村个人建房地块	0.008	住宅用地
	32	稽东镇(2017)-08金山村个人建房地块	0.008	住宅用地
	33	稽东镇(2017)-09俞谢骆村个人建房地块	0.008	住宅用地
	34	稽东镇(2017)-10双坞村个人建房地块	0.008	住宅用地
	35			
	36			
	37			
	38			
	39			
	40			



县（市、区）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市人民政府审批。   （公章） 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 土地审批专用章 主管领导（签字）： 赵如浪 日期： 2019年10月08日
设区人民政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设区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绍兴市柯桥区2019年度计划第五批次建设用地（农民建房）0.9818公顷，使用集体土地0.9818公顷；同意农用地转用0.9815公顷。   （公章）土地审批专用章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2019年10月08日
备注	

填表责任人： 陈笑春

审核责任人： 洪晓鸿

##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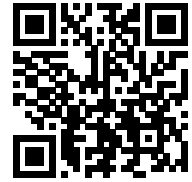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0.9815			0.9815
其中:耕地 (含可调整地类)	0.8254			0.8254
含基本农田	0		0	0
涉及标准农田	0.7259		0	0.7259
<b>未利用地</b>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6	面积	0.7794
		5	面积	0.046
	平均质量等别	6	合计	0.8254
<b>土地利用总体规划</b>				
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乡级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补划基本农田	
<b>农用地转用计划</b>				
计划层级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已安排使用县级计划	2019	0.9815	0.9815	0.8254
已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备注:				

填报责任人: 梁荔

审核责任人: 赵根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0.9815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农用地 转用面积			0 公顷		
			其中 耕地 0.8254 公顷						其中 耕地 0 公顷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稽东镇	10	0.1547	0.0655						
		钱清镇	3	0.2152	0.2087						
		漓渚镇	3	0.069	0.046						
		福全街道	1	0.041	0.041						
		夏履镇	3	0.115	0.0905						
		湖塘街道	1	0.0328	0.0328						
		安昌街道	2	0.3538	0.3409						
备注	绍兴市柯桥区2019年度计划第五批次建设用 地(农民建房)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填表责任人： 梁荔

审核责任人： 赵根

# 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 批次名称	绍兴市柯桥区2019年度计划第五批次建设用地（农民建房）			
占用耕地面积 (不含可调整地类)	0.8139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0115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0	平均缴费标准	0
	实际补充耕地 总费用	0	平均费用标准	0
补充耕地确认 信息单编号	330000201903777198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8254	0.8254	
补充水田规模		0.6109	0.6109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2450	12450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 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备注	占用纳入耕地保护任务的可调整园地0.0115公顷。			

填表责任人

吴建灿

审核责任人

洪晓鸿